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3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公牛集团”）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阮立平、阮学平先生的通知，鉴于其二人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即将到期，为了维护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阮立平、阮学平先生于2023年1月6日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现将具体情况告知如下：

### 一、协议签署情况概述

阮立平、阮学平先生于2017年12月27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就双方之间的一致行动事宜作出约定，同时约定生效的起止期限为：双方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时（2023年2月5日）终止。双方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即将到期。

为维护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阮立平、阮学平先生于2023年1月6日共同签署了新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生效之日起3年。协议签署后，双方于2017年12月27日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自动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阮立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6,864,19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12%，阮学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6,864,19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12%。

阮立平、阮学平先生双方分别各自直接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铄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铄今投资”）50%的股权，铄今投资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良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机实业”）80%股权，阮立平、阮学平先生双方通过铄今投资控制良机实业80%的股权；此外，阮立平、阮学平先生双

方分别各自直接持有良机实业 10%的股权。阮立平、阮学平先生双方直接和间接共同控制良机实业 100%的股权。良机实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4,000,000 股。

铄今投资直接持有宁波凝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凝晖投资”）0.0074%比例的合伙份额，铄今投资系凝晖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凝晖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72,954 股。

铄今投资为宁波穗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穗元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直接持有其 0.0169%比例的合伙份额；此外阮立平、阮学平先生双方分别各自直接持有穗元投资 12.6498%比例的合伙份额。穗元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87,442 股。

## 二、《一致行动人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阮立平

乙方：阮学平

为了维护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甲、乙双方同意就一致行动关系进行续签并订立如下条款：

1、双方在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2、双方就有关公司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

3、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任何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均事先与另一方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沟通及协调，自行促成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并保持投票一致。

4、如果双方就上述一致行动事项存在分歧，则必须事前积极协商，达成一致，保证双方在投票表决、实际作出决定及对外公开时保持完全一致；如出现双方意见不一致的情形时，则以时任董事长的意见为准；如届时双方皆不担任公司董事长，则以甲方阮立平先生的意见为准。

5、甲、乙双方除应就直接持股部分在公牛集团上述事宜采取一致行动外，间接持股或控制的公司在对涉及公牛集团的重大事项表决或提案前进行决策时，双方在间接持股或控制的公司表决时，也应按以上 1-4 项条款采取一致行动。

6、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生效之日起 3 年。

7、本协议签署后，双方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自动终止。

### **三、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阮立平、阮学平先生。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有利于维护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保持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一致性，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的连贯性和稳定性，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不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 1、《一致行动人协议》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七日